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豪鹏科技"或"公司")第一届 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 达的方式发出, 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(星期五)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,会议由董事长潘党育先生主持,公司 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豪鹏科技: 2023年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88)。

(二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 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,以 2023 年 8 月 11 日为预留授予日,向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(A 股)股票 433,000 股,授予价格为28.18 元/股,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 年10 月 17 日上市。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后,公司的注册资本 由 81,860,639 元增至 82,293,639 元,公司的总股本由 81,860,639 股增至 82,293,639股。

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更情况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,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需对《公司章程》 相应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豪鹏科技: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3-089)。

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,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、登记情况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